

企碩二的各位同學 大家好，

首先恭喜大家研究所已經進入最後一個階段，

以下為碩士學位口試的流程及注意事項，請務必仔細閱讀並配合辦理，

以利大家順利完成學位口試，謝謝大家！

注意事項：

◆ 口試前 2 週請準備以下之【文件】

A. 學位論文考試申請表（經指導教授簽名後繳回系辦）+ 無違反學術倫理聲明書《請雙面列印》

1. 需要借用教室進行口試者，請提前至系辦預約教室。
2. 校外口委簽領領據，請先至系辦詢問如何填寫。

◆ 口試當天請準備以下之【文件】

A. 論文口試評分表（印出三張，發給指導教授、口試委員，口試後請繳回系辦）

B. 畢業論文平均分數表（印出一張，由指導老師填寫，口試後請繳回系辦）

C. 論文簽名頁（口試後確認指導老師和口委簽名，至論文修正完妥後連同審訂表及相關文件送至系所主管簽名）

D. 請至系辦領取口委聘書及領據。